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夏曙锋先生的通知，夏曙锋先生于2016年12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入了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情况介绍

夏曙锋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之胞弟，为夏曙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同时，夏曙锋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二、增持目的、增持期间、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目前股价的合理判断，夏曙锋先生计划在本次增持事实发生之日（2016年12月13日）起未来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资本市场情况，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股份（含已增持股份在内），且不低于200万股（含已增持股份在内）。

####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 四、本次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及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	增持比例 (%)
夏曙锋	集中竞价	2016-12-13	72,800	14.11	0.01%

合计	72,800	--	0.01%
----	--------	----	-------

上述增持完成前，夏曙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779,4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本次增持完成后，夏曙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852,2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

上述增持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夏曙锋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420,863,1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1%。

## 五、其他说明

-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2、夏曙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公司将继续关注夏曙锋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4日